檔　　號：
保存年限：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函

機關地址：100005臺北市中正區秀山街4號12樓
聯絡人：林詩涵
電話：(02)2383-2389#59603
電子信箱：shihhan.lin@moenv.gov.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環管土字第112711687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求文宣及說明會議程各1份(attch1 1127116870A-0-0.pdf、attch2 1127116870A-0-1.pdf)

主旨：本署自即日起至本（112）年11月17日（五）下午5時止，辦理「112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及模場試驗專案」公開徵求作業，請轉知所屬單位踴躍提出申請。

說明：

一、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及模場試驗專案作業辦法」辦理。

二、本次徵求作業分為兩階段：申請者先行提出構想書及簡報，經審查通過，另行通知申請者提出計畫申請書。

三、有意申請者請至本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管理系統（網址：https://srfs.epa.gov.tw/Web/DownloadArea.aspx）下載徵求書，詳閱相關規定與申請作業流程後，請於112年11月17日（五）下午5時前備電子公文、構想書及簡報檔案發文至本署，並以本署收訖電子公文時間為憑。

四、本署訂於11月6日（一）下午2時及11月7日（二）上午10時辦理共2場次徵求說明會，議程及報名如附件。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公立及財團法人研究機構

國立成功大學
1129926046　112/10/26

副本：112/10/26 11:00:25

裝

訂

112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徵求說明會議程

■ 主辦單位：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一、 目的：

為提升及改善國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本署自 99 年起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及模場試驗專案」，鼓勵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公立研究機構及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進行土壤及地下水之污染調查、評估及整治復育等技術研發工作。

112 年度專案類型以先導型、研究型與模場型為主，並設定優先徵求調查、整治等技術主題，為使申請單位深入瞭解本專案徵求技術主軸、申請程序及審查流程等主題，特辦理 2 場次徵求說明會，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學術研究機構踴躍參與。

二、 2 場次說明會日期、時間：

- 第 1 場：112 年 **11 月 6 日（一）下午 2 時**
- 第 2 場：112 年 **11 月 7 日（二）上午 10 時**
- 會議連結網址：https:// meet.google.com/uvh-kusi-chc

三、 2 場次會議議程：

時間		**議程**	**主持人/簡報人**
第 1 場 11 月 6 日(一)	**第 2 場 11 月 7 日(二)**		
13:40~14:00	09:40~10:00	報到	-
14:00~14:10	**10:00**~10:10	主辦單位致詞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14:10~14:50	10:10~10:50	112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徵求說明	
14:50~15:30	10:50~11:30	問題與討論	

四、 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本次說明會採網路報名，請於 112 年 **11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5 點**前至下述擇一種方式回覆活動報名表。

	google 報名表單連結	QR code
報名方式	https://forms.gle/XnXNWHnbHn6raokW6	

會前請逕自至本專案宣導網下載專區參閱徵求書文件。

	網址	QR code
徵求書下載專區	https://srfs.epa.gov.tw/web/DownloadArea.aspx	

如需詢問說明會相關事宜，聯絡方式如下：

聯絡人：林小姐

電話：02-2383-2389 分機 59603

電子郵件信箱：shihhan.lin@moenv.gov.tw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

原理學研 現地產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及模場試驗專案

112年度徵求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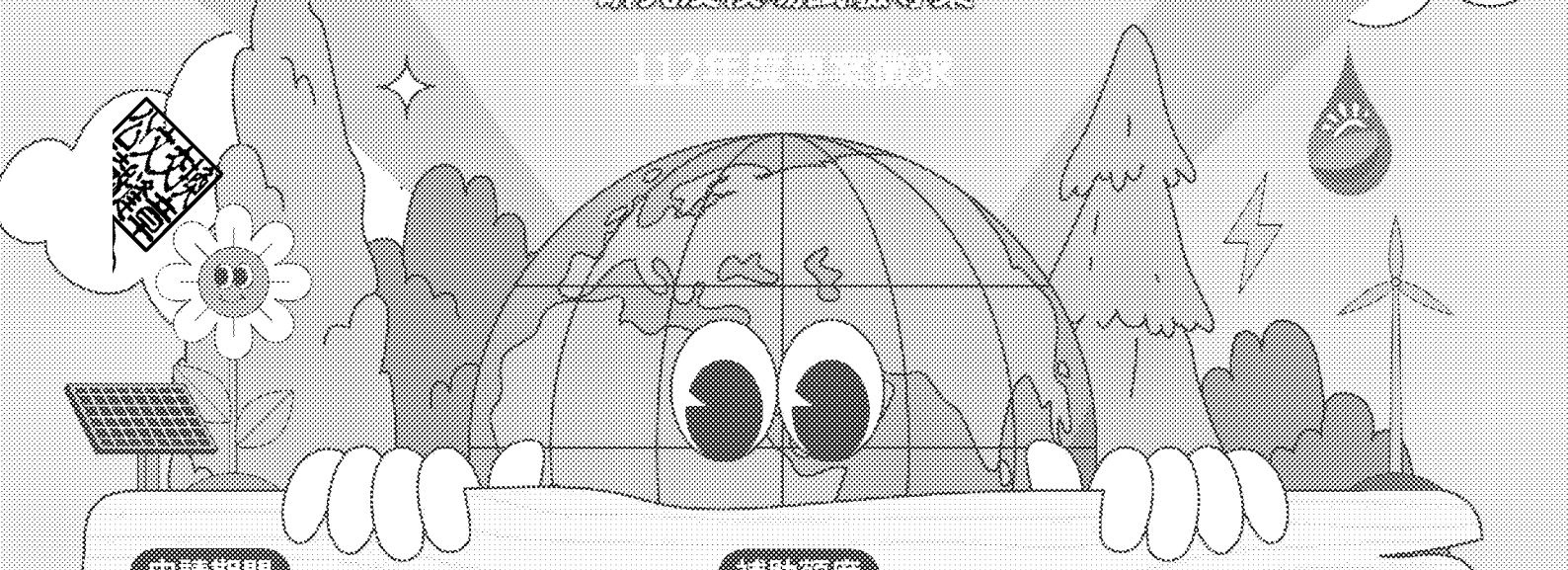

申請期間

即日起至**112年11月17日(五)下午5時**止，以本署收訖電子公文時間為主。

徵求主題

整治程序優化、永續與韌性整治、支援風險基準之整治技術、智慧污染監測、新興污染課題、先進污染鑑識、污染土地再利用管理與推動策略、人工智慧運用與推廣等8大主題、12項子題。詳情請參閱徵求書。

資格條件

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公立研究機構及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等。

補助額度

- 先導型上限為50萬元。
- 研究型上限為120萬元。
- 模場型為每年上限350萬元，最多申請兩年。

申請流程

1. 請於**112年11月17日(五)下午5時前備電子公文、構想書及簡報檔案發文至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2. 確認發文後，請至本署「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管理系統」（簡稱SRFS系統）上傳構想書及簡報檔案。
網址：https://srfs.epa.gov.tw/Project/index.aspx